

证券代码：430623

证券简称：箭鹿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伟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

以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以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总经理汇报2023年年度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3年年度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3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 2024 年经营发展规划和战略部署，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挂牌

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99,222,698.8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76,388,012.06 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利润分配制度》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股东投资的合理回报，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56,51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沈小林、邢俊霞、王玮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年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资产状况、经营成果所作审计实事求是，所出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同时已与公司建立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沈小林、邢俊霞、王玮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公司拟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保本型或低风险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上述投资额度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董事会有效;有效期内,投资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即,有效期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合同签署及手续办理等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江苏箭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下简称“《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提交《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对 2023 年度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进行确认，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综合考虑了行业薪酬水平，以公司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其个人能力、创造的价值以及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确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沈小林、邢俊霞、王玮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刘伟、姜爱娟、孙召云、陆敬山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维明、唐宇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陆敬山先生、孙召云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需要进行补选。经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刘维明先生、唐宇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沈小林、邢俊霞、王玮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唐宇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孙召云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聘任唐宇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

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沈小林、邢俊霞、王玮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